



人社部印发《关于工伤保险待遇调整和确定机制的指导意见》

2017-08-21 08:31 来源：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网站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近日，人社部印发《关于工伤保险待遇调整和确定机制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作为调整和确定工伤保险待遇水平的政策依据。

《意见》指出，工伤保险待遇是工伤保险制度的重要内容。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职工平均工资与生活费用发生变化，适时调整工伤保险待遇水平，既是工伤保险制度的内在要求，也是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的职责所在，是各级党委、政府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具体体现。

《意见》强调，工伤保险待遇调整和确定要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综合考虑职工工资增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变化、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能力、相关社会保障待遇调整情况等因素，兼顾不同地区待遇差别，按照基金省级统筹要求，适度、稳步提升，实现待遇平衡。原则上每两年至少调整一次。

《意见》重点对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及职工住院治疗工伤的伙食补助费的调整作出规范。《意见》明确，一级至四级伤残津贴调整以上年度省（区、市）一级至四级工伤职工月人均伤残津贴为基数，综合考虑职工平均工资增长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变化情况，侧重职工平均工资增长因素，兼顾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能力和相关社会保障待遇调整情况，综合进行调节。供养亲属抚恤金调整以上年度省（区、市）月人均供养亲属抚恤金为基数，综合考虑职工平均工资增长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变化情况，侧重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变化，兼顾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能力和相关社会保障待遇调整情况，综合进行调节。生活护理费按照上年度省（区、市）职工平均工资增长比例同步调整，职工平均工资下降时不调整。住院伙食补助费原则上不超过上年度省（区、市）城镇居民日人均消费支出额的40%。

《意见》要求，各地要高度重视，加强部署，统筹兼顾，加强管理，正确引导，确保稳定。

链接：[《关于工伤保险待遇调整和确定机制的指导意见》](#)

【我要纠错】

责任编辑：刘淼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相关稿件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工伤保险待遇调整和确定机制的指导意见](#)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就《关于工伤保险待遇调整和确定机制的指导意见》问答](#)

[人社部对工伤保险待遇调整和确定机制做出规范](#)

[人社部：2020年底前实现工伤保险省级统筹](#)

[安徽：7月起工伤保险实行省级统筹](#)

甘肃省开展工伤保险集中宣传活动

国务院	总理	新闻	政策	互动	服务	数据	国情
动态	最新	要闻	文件库	督查	公民	指数趋势	宪法
常务会议 视窗	讲话	专题	解读	我向总理说句话	企业	快速查询	国旗
全体会议	文章	政务联播	中央有关文件	高端访谈	外国人	数据要闻	国歌
组织机构	媒体报道	新闻发布	双创	文津圆桌	社会组织	商品价格	国徽
政府工作报告	视频	人事	公报	意见征集	政府权责清单	生猪信息	版图
	音频	滚动	法律法规		部门大厅	统计公报	行政区划
	图片库					数据说	直通地方

[国务院部门网站](#) |
 [地方政府网站](#) |
 [驻港澳机构网站](#) |
 [驻外机构](#) |
 [媒体](#) |
 [中央企业网站](#)

[链接：全国人大](#) |
 [全国政协](#) |
 [最高人民法院](#) |
 [最高人民检察院](#)

[中国政府网](#) |
 [关于本网](#)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网站纠错](#)
 版权所有：中国政府网 京ICP备05070218号 中文域名：中国政府网.政务